

附件一

2016 “開明杯” 同心實踐基地珠港澳圍棋 交流賽規程

一、主辦單位：珠海民進開明棋院

二、協辦單位：香洲區第十二小學

三、比賽時間：2016年9月24日（週六）上午9：00開賽，下午16：30頒獎

四、比賽地點：香洲區第十二小學（珠海市香洲區昌業路33號）

五、參賽隊伍：珠海民進開明棋院各總支同心實踐基地、香港、澳門圍棋學校

六、競賽項目：圍棋個人、團體賽

1、男子組：8歲或以下；

2、女子組：8歲或以下；

七、比賽辦法：

1、採用2002年最新圍棋競賽規則；

2、競賽採用積分編排法，各組進行5至7輪比賽；

3、每方20分鐘包乾，裁判視情況中途放鐘，超時判負；

4、名次錄取辦法：積分、對手分總和、累進分、序號小者列前；

5、團體名次：選該隊各組成績最好的3名選手名次相加來計算，若名次相同，則個人冠軍數量多者名次列前，以此類推。

八、獎勵方法：

1、團體錄取前三名，其餘為優勝獎，獎勵獎盃和證書；

2、個人各組錄取前12名，獎勵獎牌和證書；

3、其餘參賽選手頒發一、二、三等獎；

4、所有參賽小棋手均有精美禮物；

九、報名方法：

1. 香港兒童圍棋學院 組建 香港代表隊 參加。

2、報名截止時間：2016年9月6日，逾期不予受理；

十、本規程解釋權和修改權屬賽事主辦單位。